

2021年度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区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重点区域、流域以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技术规范等，参与制定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经济政策，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按照上级要求组织协调全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市较大及以下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重污染天气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指导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依法配合税务机关开展环境保护税征收管理工作。

（四）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承办全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工作。按照规定组织审查专项规划，审批或者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负责提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方向和财政资金安排建议。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开展生态状况评估，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全市核安全和辐射安全政策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辐射环境事故

应急处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响应工作。组织实施全市辐射环境监测和核设施、重点辐射源的监督性监测。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负责全市放射性废物管理工作。

(八)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制定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监督实施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环境执法监测、应急监测等。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共享机制。依法公开生态环境信息,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 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先进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推行清洁生产,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与健康管理相关工作。

(十)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应对气候变化以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制度和政策,研究提出低碳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全市碳排放权交易组织协调工作。

(十一) 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负责全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监督指导和案件查处,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的执法职责,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政策,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广泛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十三) 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与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工作,协调推进与履约有关的利用外资项目。受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委托组织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四) 承担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五) 负责核安全、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和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和非煤矿山、尾矿库关闭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对废弃危险化学品的收集、贮存、处置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协调生产安全事故次生环境事件的污染处置和应急监测。

(十六)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缩短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统一行

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我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聊城。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市水利局负责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合理利用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会同水文部门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实施水环境质量的监测、调查评价等工作，发布水环境信息；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加强入河湖污染防控，保护和改善水环境质量。两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定期通报水污染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2、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市水利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实施监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当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

3、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

应急环境监测。市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指导县级公安机关依法开展核发剧毒化学品公路运输通行证、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 and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实施监督,对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监督指导县(市、区)、市属开发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水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市应急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对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按照上级委托核发相关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和职责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的许可以及依据有关部门的许可证件,核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企业营业执照;按照上级委托负责核发纳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目录和相关实施细则明确规定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现场制作的大型储罐,在生产工艺装置中用于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加工操作的中间罐体)生产企业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市市场监管局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负责对获得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现场制作的大型储罐,在生产工艺装置中用于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加工操作的

中间罐体) 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 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4、关于矿井关闭监管。市发展改革委负责依法监督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井。市应急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发展改革委、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应当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发展改革委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市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

5、关于成品油监管。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商务投资促进、应急管理、行政审批、市场监管、海关、税务等部门(单位) 依据各自职能,严格成品油批发、零售资质审核,依法严格查处个别不法企业非法调和油品、销售伪劣油品、走私油品、相关证照不齐、产品标示不全、向汽车或者摩托车销售普通柴油等行为,加强成品油税收管理,依法查处偷逃成品油消费税以及违规退税行为,严厉打击成品油领域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市发展改革

委负责油品供应保障工作,牵头地炼企业争取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和油品质量升级项目中央财政贷款贴息工作,支持企业升级改造。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组织地炼产能整合和转型升级工作,配合市发展改革委争取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申报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工作。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按照规定查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市应急局负责成品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市行政审批局负责成品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成品油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

6、与市行政审批局的职责分工。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市行政审批局主要负责集中审批,对划入的审批事项的审批行为及结果承担审批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事中事后监管,对监管行为承担监管责任。加强行政审批与监管部门批管工作的衔接,实现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市行政审批局在审批业务办结后,将审批事项业

务办理信息传送至各行业监管部门，各行业监管部门要及时查看接收审批业务信息，依法对审批事项进行监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部门决算包括：聊城市生态环境保护局阳谷县分局。

纳入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2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122.6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2.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83.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65.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82.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765.73	总计	62	6,765.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83.62	5,083.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0	30.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0	30.4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40	3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1	5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1	5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4	41.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7	1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	19.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8	19.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8	19.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92.80	4,592.8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493.16	2,493.16					
2110101	行政运行	1,431.21	1,431.2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09	234.0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27.86	827.86					
21103	污染防治	2,099.64	2,099.64					
2110301	大气	915.17	915.17					
2110302	水体	810.00	81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97.94	197.94					
2110307	土壤	148.57	148.5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96	27.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00	36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3	2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3	2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3	2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65.73	1,542.25	5,22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0		30.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0		30.4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40		3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1	5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1	5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4	41.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7	1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	19.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8	19.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8	19.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122.66	1,441.83	4,680.8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38.63	1,441.83	1,196.8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47.40	1,441.83	5.5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09		234.0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57.14		957.1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5.68		45.6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5.68		45.68			
21103	污染防治	3,438.34		3,438.34			
2110301	大气	1,680.00		1,680.00			
2110302	水体	1,160.21		1,160.2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75.60		275.60			
2110307	土壤	148.57		148.5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73.96		173.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2.25		512.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25		152.2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25		8.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00		144.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3	2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3	2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3	2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2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40	30.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6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61	51.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38	19.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122.66	6,122.6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12.25		512.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43	29.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83.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65.73	6,253.48	512.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82.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29.8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52.25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65.73	总计	64	6,765.73	6,253.48	51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53.48	1,542.25	4,71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0		30.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0		30.4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40		3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1	5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1	5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4	41.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7	1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	19.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8	19.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8	19.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122.66	1,441.83	4,680.8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38.63	1,441.83	1,196.8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47.40	1,441.83	5.5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09		234.0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57.14		957.14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5.68		45.6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5.68		45.68
21103	污染防治	3,438.34		3,438.34
2110301	大气	1,680.00		1,680.00
2110302	水体	1,160.21		1,160.2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75.60		275.60
2110307	土壤	148.57		148.5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73.96		17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3	2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3	2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3	2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6.15	30201	办公费	14.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9.21	30202	印刷费	5.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6.5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9	310	资本性支出	23.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17	30206	电费	21.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80	30207	邮电费	3.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9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30211	差旅费	25.1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45.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0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8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8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5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04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74.29	公用经费合计					16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0		20.00		20.00	1.00	14.54		14.54		1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25	360.00	512.25		512.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2.25	360.00	512.25		512.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25		152.25		152.2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25		8.25		8.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00		144.00		144.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36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3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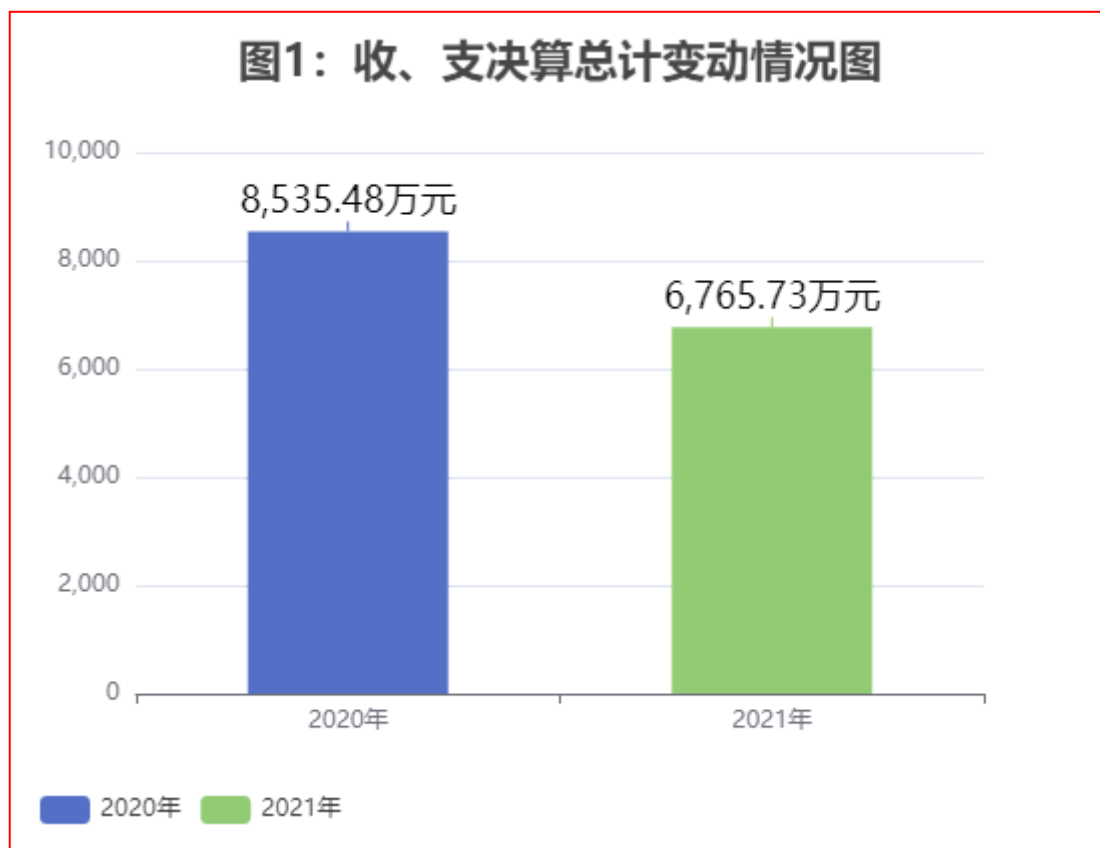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6,765.7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69.75万元，下降20.73%。主要是上级下达的环保专项资金及临时新增的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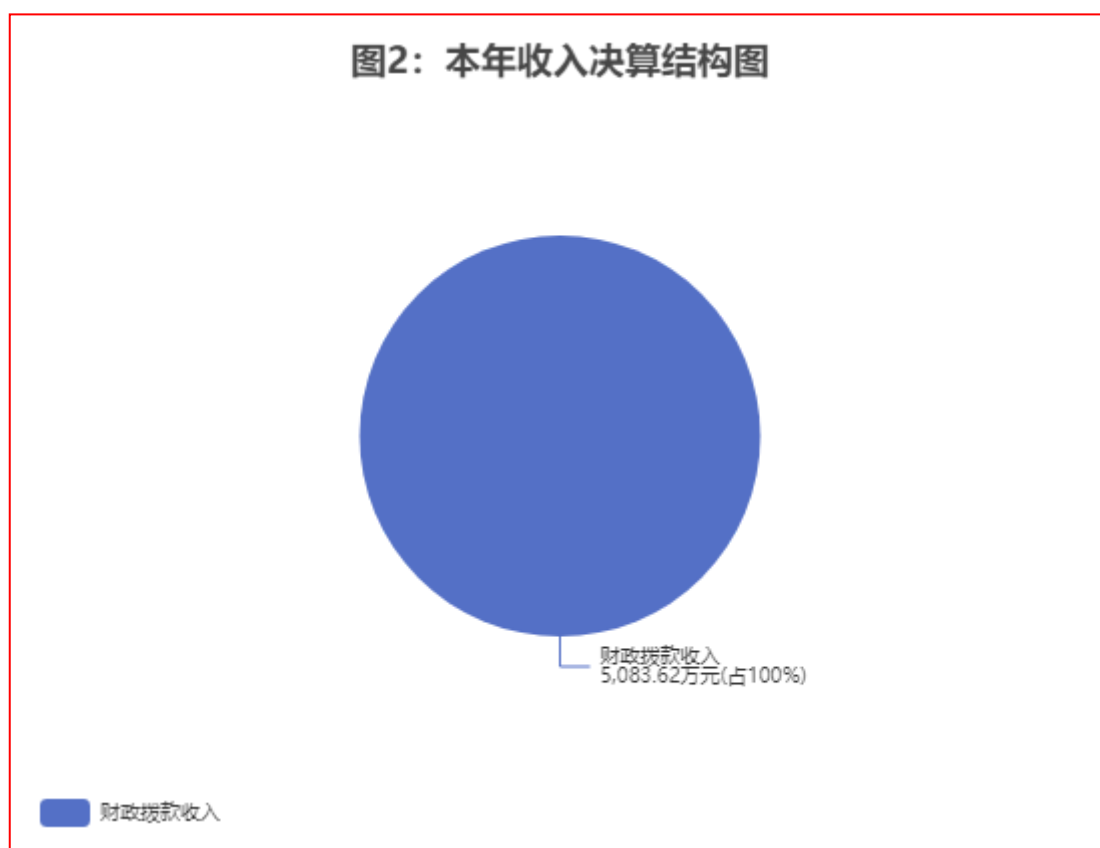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5,083.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83.6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5,083.6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3,227.36万元，下降38.83%。主要是上级下达的环保专项资金及临时新增的项目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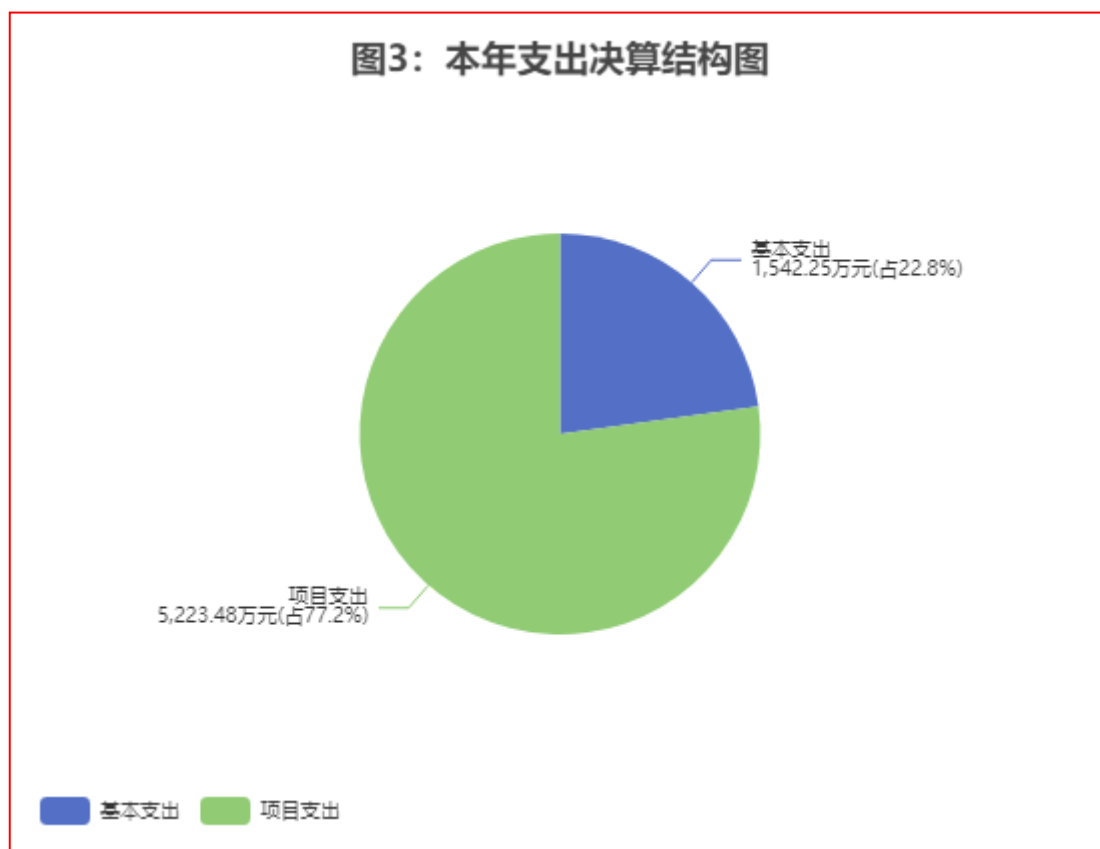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6,765.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2.25万元，占22.8%；项目支出5,223.48万元，占77.2%；上缴上

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542.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79万元，增长5.4%。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保险基数调整等。

2、项目支出5,223.4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956.26万元，增长22.41%。主要是上级环保专项资金及临时新增的项目资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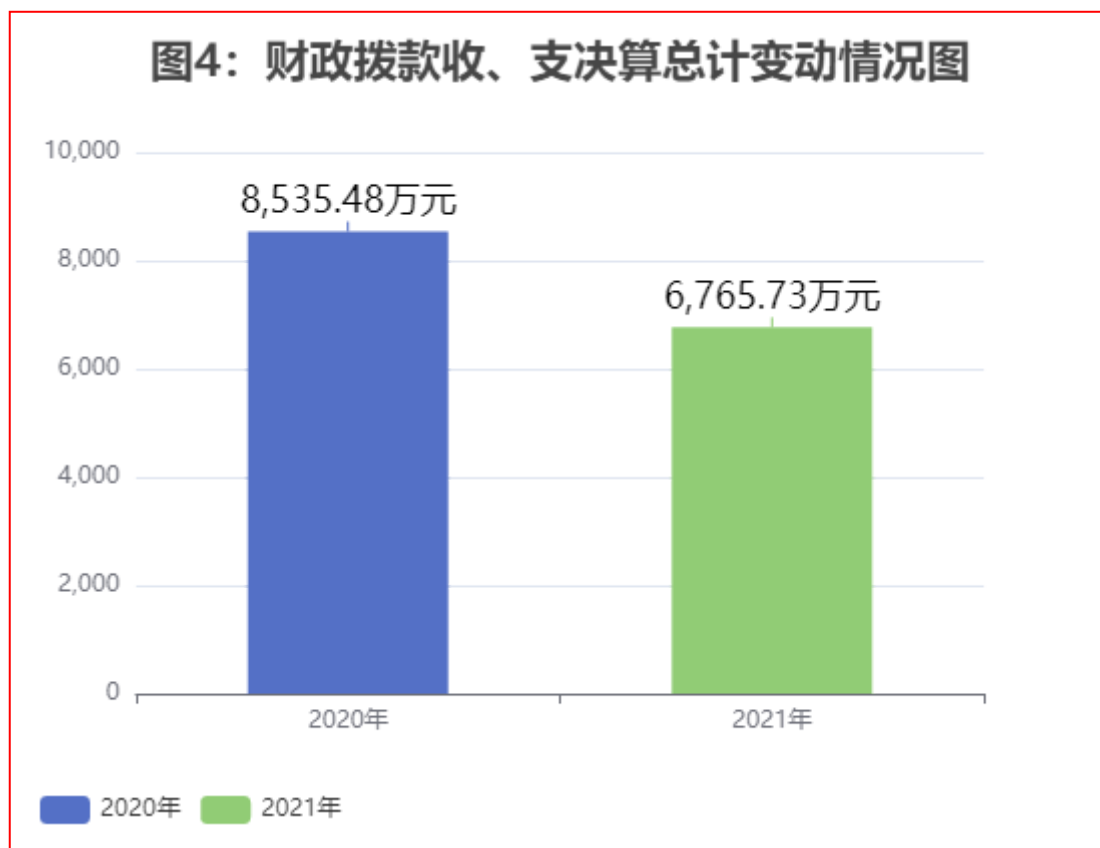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765.7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769.75万元，下降20.73%。主要是上级下达的环保专项资金及临时新增的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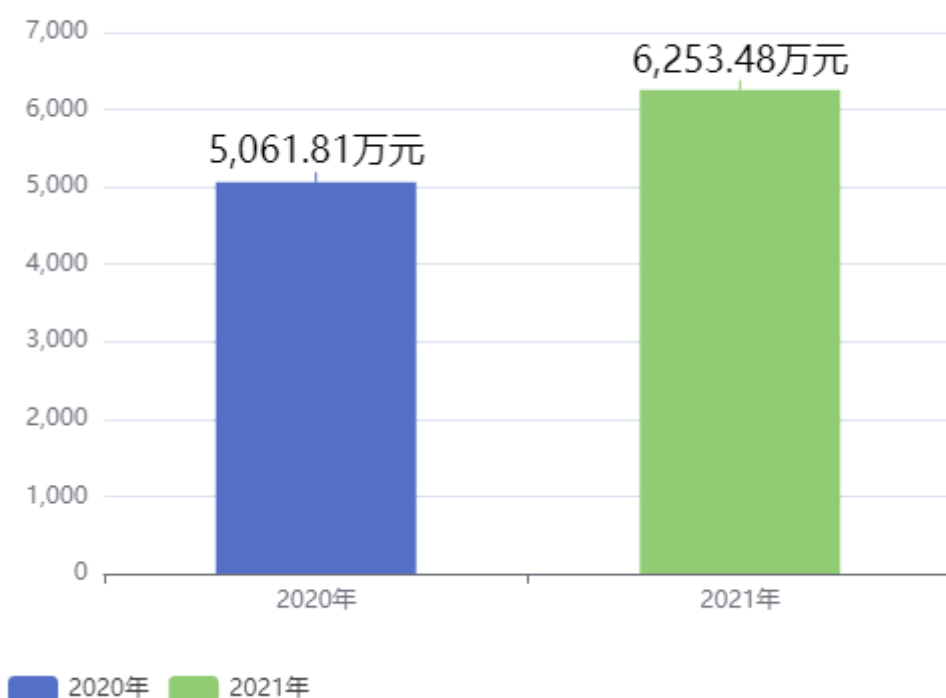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53.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43%。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91.67万元，增长23.54%。主要是增加了人员经费、临时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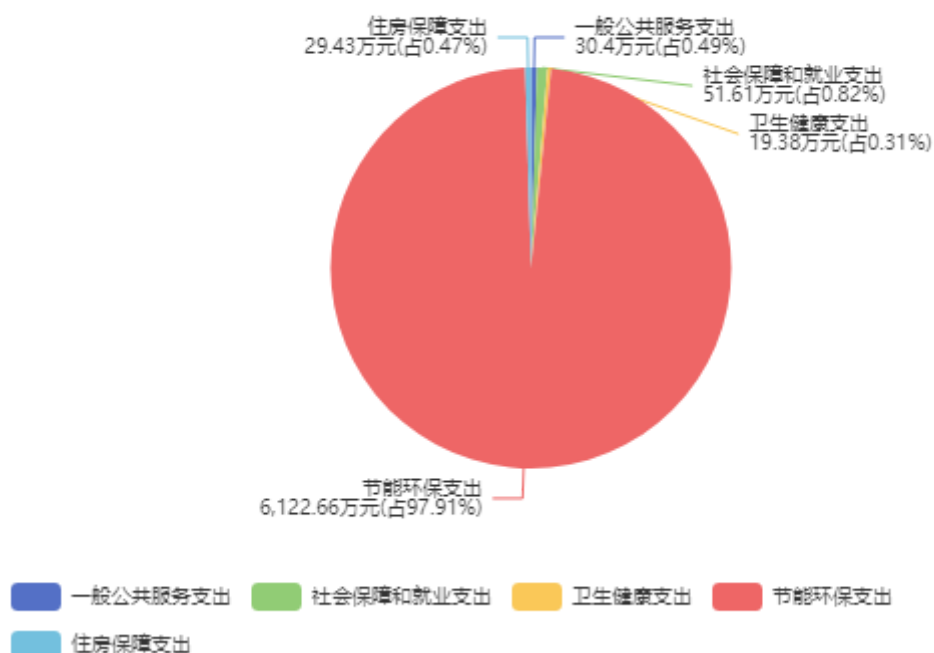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53.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0.4万元，占0.4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61万元，占0.82%；卫生健康（类）支出19.38万元，占0.31%；节能环保（类）支出6,122.66万元，占97.91%；住房保障（类）支出29.43万元，占0.47%。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84.03万元，支出决算为6,25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2.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的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临时新增的项目资金及年终结算增加的经费等。

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44万元，支出决算为4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17万元，支出决算为1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8.89万元，支出决算为1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变动。

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36.99万元，支出决算为1,4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人员经费及年终结算经费。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92.31万元，支出决算为23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生态环境网格员人员变动等。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27.8万元，支出决算为95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新增项目经费。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173.96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64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新增项目资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9.43万元，支出决算为2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新增的废弃及过期药品安全处置项目资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6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新增了2021年市级生态环境网格员专项资金、执法服装用款等项目经费。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的生态环境奖补资金和临时新增的项目资金。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0.2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临时下达的环保专项资金。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5.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新增项目经费。

1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5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临时新增项目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542.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374.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7.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14.5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6.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杜绝公车私用，加强公务用车的管理。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4.5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杜绝公车私用，加强公务用车的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5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无公函的不予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52.25万元，本年收入360万元，本年支出512.2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0万元，支出决算为3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临时新增的项目经费。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的环保专项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7.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84万元，增长2.34%，主要原因是主要用于单位机关正常运转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39.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5.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8.9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65.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39.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5个，涉及预算资金1,617.1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生态环境网格员工资等、森泉湿地运行费等1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617.11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5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生态环境网格员工资等、森泉湿地运行费等等1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92分。全年预算数为478万元，执行数为476万元，完成预算的99.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服务费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提高了对企业的监管能力，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改善了环境空气质量，完成了总体目标。确保项目资

金发挥管控企业和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作用。通过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实施。指导我县生态环保工作持续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2、阳谷县“十四五”生态环保规划编制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阳谷县“十四五”生态环保规划编制完成后，提高了对企业的监管能力，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改善了环境空气质量，完成了总体目标。确保项目资金发挥管控企业和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作用。通过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实施。指导我县生态环保工作持续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3、网格化监管通信服务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按合同约定支付了终端服务费，保障了执法的正常运行，并及时传输执法数据，改善周边生活环境。

4、生态环境网格员工资等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3分。全年预算数为260.4万元，执行数为432.37万元，完成预算的166.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生态环境网格员工资等项目将环境监管网格化延伸至乡镇（街道），拓展到管区、社区，通过提供组织保障，加强队伍建设，将专职网格员打造成为生态

环境法规政策宣传员，生态环境问题和隐患巡查员，问题整改监督员，为辖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5、2021年执法车辆租赁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6.16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40.41万元，完成预算的80.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积极配合各级督导检查，做好了全年各级环保督察前期相关工作，进一步对我县污染源加强巡回检查督导，切实改善县域环境质量。

6、阳谷县人工湿地管理维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31.91万元，执行数为31.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阳谷县人工湿地管理维护项目资金发挥到实际管理工作、运行、花草树木维护，环境卫生清理和保持等应有的作用，改善了水环境质量，提高了水污染防治水平，确保人工湿地正常运转，完成了总体目标。

7、赵王河孟屯、张秋水质监测站运行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赵王河孟屯、张秋水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资金发挥到实际管理工作、运行、维护，环境卫生清理和保持等应有的作用，实现水环境质量改善，提高水污染防治水平，确保了孟屯、张秋水质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转，完成了总体目标。

8、阳谷县水功能区划调整、入河排污口溯源、重点河湖水生态调查和评估、水环境承载力评价等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72.12分。全年预算数为114.8万元，执行数为47.3万元，完成预算的4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阳谷县水功能区划调整、入河排污口溯源、重点河湖水生态调查和评估、水环境承载力评价等项目该项目已完成南水北调工程沿线突发涉水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好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入河排污口溯源调查、河流断面水质超标预警机制。因聊城市生态环境局已完成全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调查评估、区域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工作，各县市无需再进行评价。水功能区划调整工作聊城市生态环境局未开展此项工作。

9、阳谷森泉人工湿地管理维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60万元，执行数为3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阳谷森泉人工湿地管理维护项目已全部完成，改善了水环境质量，提高了水污染防治水平，确保了森泉人工湿地正常运转，完成了总体目标。

10、2021年排污许可证审核第三方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7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排污许可证审核第三方服务项目，通过对许可证审核与核发，2021年共计审核首次申请、

变更申请、重新申请等许可证239家，重点管理47家，简化管理192家，按时完成了审核工作任务，2022年3月，进行了验收，发挥了环保管理作用。

11、机动车非道路监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75.66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33.92万元，完成预算的28.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机动车非道路监测项目为切实掌握重型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物情况，对移动机械开展监测，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

12、2021年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等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等项目已经完成，达到了为切实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情况，加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的预期效果。

13、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电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电费项目，我局2021年8月5日将资金拨付至各有关乡镇，由各有关乡镇用于处理站电费支付，有效保证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14、阳谷县县乡道路扬尘监测设备运行维护及污染源电量管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6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86万元，完成预算的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阳谷县县乡道路扬尘监测设备运行维护及污染源电量管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通过招标、采购、签订合同、资金支付等政府采购程序。确保了资金的按期支付、项目的顺利运行、设备的日常维护，实时监控我县重点企业大气污染物、固废危废、水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为我县环境执法效能提升提供辅助依据，提高了执法效率。

15、阳谷县监控体系平台运行维护等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88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9.64万元，完成预算的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阳谷县监控体系平台运行维护等项目通过招标、采购、签订合同、资金支付等程序。确保了资金的按期支付、项目的顺利运行、设备的日常维护，实时监控我县重点企业大气污染物、固废危废、水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为我县环境执法效能提升提供辅助依据，提高了执法效率。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

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

（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

（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

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

（项）：反映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服务费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89.92	良
2	阳谷县“十四五”生态环保规划编制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80	良
3	网格化监管通信服务费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89	良
4	生态环境网格员工资等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89.3	良
5	2021 年执法车辆租赁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86.16	良
6	阳谷县人工湿地管理维护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90	优
7	赵王河孟屯、张秋水质监测站运行费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90	优
8	阳谷县水功能区划调整、入河排污口溯源、重点河湖水生态调查和评估、水环境承载力评价等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72.12	中
9	阳谷森泉人工湿地管理维护项目	阳谷森泉湿地有限公司	100	优
10	2021 年排污许可证审核第三方服务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70	中

11	机动车非道路监测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75.66	中
12	2021 年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等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90	优
13	2021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电费项目	各有关乡镇	100	优
14	阳谷县县乡道路扬尘监测设备运行维护及污染源电量管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99.86	优
15	阳谷县监控体系平台运行维护等项目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	89.88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泉湿地运行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实施单位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行政）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10	100	10	
	上级拨款	0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少水污染物的排放，提高水环境质量，增加生物多样性，改善小区域环境质量。				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改善了水环境质量，提高了水污染防治水平，确保阳谷森泉人工湿地正常运转，完成了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在线监测设施正常运转	使设施正常运转	设施已正常运行	15	15	
		时效指标	2021年1-12月及时对湿地植物进行维护；定期对监测仪器、设备进行保养	及时维护、保养	已及时维护、保养	15	15	
		数量指标	在线监测设备2台	保证2台设备正常运行	提水正常	10	10	
			湿地的水草、苗木等植物约1千亩	对湿地的水草、苗木等补充、维护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高人居环境	持续提升我县水环境质量	我县生态环境质量已得到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污染的排放量，提高水环境质量，增加生物多样性	持续提升、改善水环境质量	减少了水污染排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提升环境质量	提升了我县水质量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0%以上	人民的满意度大于90%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等项目							
主管部门	经建科			实施单位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行政）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800000	799997.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	800000	799997.69	10	100	10	
	上级拨款	0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情况，加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				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达到了为切实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情况，加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的预期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约200个点位业开展监督监测	100%完成	≥100%完成	20	20	
		时效指标	按照计划要求，及时提供有效数据	按时完成检测	按时完成检测	10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批复金额付款	按时拨付款项	按时拨付款项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及时为环境管理提供监测数据服务	提高县内环境质量提供数据支撑。	提高县内环境质量提供数据支撑。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为切实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情况，加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	为切实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情况，加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	为切实掌握环境质量现状和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情况，加强环境管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持。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提供数据保障	为环境治理提供支持	为环境治理提供支持	10	10	
合计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电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实施单位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行政）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120000	12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	120000	120000	10	100	10	
	上级拨款	0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农村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				有效保证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电费	12万元	12万元	15	15	
		质量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均正常运行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	已按时支付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水环境质量	改善农村水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农村水环境质量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对生活污水治理满意	80%以上	村民对生活的污水治理已达到80%以上的满意	10	10	
合计						100	100	